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兴科技”）于2021年5月7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大华事务所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原委派刘金平先生、谭智青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贵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金平先生离职，根据本所《执业质量控制制度》相关规定，现指派杨谦、谭智青为签字注册会计师，负责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如下：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杨谦	注册会计师	是	16
谭智青	注册会计师	是	7

二、本次变更人员的简历

杨谦先生，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大华执业，现任权益合伙人，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三、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杨谦、谭智青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无不良诚信记录。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贵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证券代码：300624

证券简称：万兴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2

债券代码：123116

债券简称：万兴转债

四、备查文件

-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 2、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身份证件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7日